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2021 年度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入库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26 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为规范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聘请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洁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入库招标，兹邀请符合条件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名称：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2021 年度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入库项目

2. 采购人：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采购项目概况：

1、为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2、此次根据评标结果的排名情况选择信誉好、实力强、业绩显著的七家单位作为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单位（以下简称：环评单位）的入库单位；两家备选单位作为后续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编制服务入库备选单位。

3、服务期限：三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4、项目分配：由招标人向诚信库里的环评单位发出竞争性谈判邀请函，环评单位根据项目概况及企业自身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后，对谈判邀请作出响应并根据谈判邀请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谈判申请文件。招标人在接收到谈判申请文件后，由招标合约部组织本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评审，以最低报价法的方式确定环评单位。若不响应该谈判邀请或谈判中标后不承揽该业务的发生一次，计入不良记录，累计不良记录三次将清理出库，由本次评标结果的排名情况顺位补入环评单位诚信库。

三、合同签订及付款方式：

1、咨询年度主合同一年一签，续签合同前采购人对编制单位上一年度的履约情况进行考评，并在采购人企业官网予以公示，考评合格后续签合同，若考评未合格采购人将不再续签合同，由本次评标结果的排名情况顺位补入环评单位诚信库。

2、付款方式：由单个项目委托合同另行约定。

四、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3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行贿犯罪记录。

(7)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不少于50平方米）和相应的办公设备条件，需提供房产证明或租赁房屋证明（附租赁合同及近期税票或正式的财务票据），谈判中标的环评单位，在接到采购人的电话通知后，正常情况下确保在三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和与招标人接洽编制业务，并在叁拾个日历天内对应中标的项目分别签订编制合同。逾期领取中标通知书和签订合同的编制单位，将不再承揽此项目业务，并计入不良记录，累计不良记录三次将清理出库，由本次评标结果的排名顺位补入环评单位诚信库。

五、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 2019 年 8 月 28 日至 2019 年 9 月 2 日 08:30-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合约部购买，售价：200 元/份（售后不退）。

购买招标文件时，经办人员当场提交以下资料：

- ①营业执照（核验原件，留存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 ③委托代理人近 6 个月养老保险缴费清单或社保证明（原件加盖公章）。

六、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19 年 9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七、开标地点：

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4楼会议室

八、本投标邀请在四川建设网、内江建工集团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本次招标文件售价：200元/份（售后不退）。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江市东兴区川南电商中心A座24楼

联系人：余女士

联系电话：0832-8787738